

# 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 公告

機關地址：屏東市棒球路 11 號  
傳 真：〈08〉7554482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8 日  
發文字號：屏檢錦贓第 1122100341 號

主旨：公告發還本署 112 年度屏檢錦康字第 08839 號扣押物。

依據：依刑事訴訟法第 475 條第 1 項。

公告事項：

- 一、下列扣押物品，應受發還人所在不明或因其他事故不能發還，特此公告招領。
- 二、應受發還人自公告之日起滿二年，得攜帶國民身分證或其他身分證明文件及印章前來本署總務科贓物庫請領。如委託他人代領，應提出委任狀。
- 三、逾期無人聲請發還，其物歸屬國庫或廢棄。

年 度	保 管 字 號	案 由	姓 名	物 品 名 稱	數 量	備 考
101	1353	政府採購法	曾 0 章	100 年度甲仙工務段轄內災害路段交通安全設施新設工程工程估價單	1 本	
				甲仙工務段 99 年度預約性轄內省道交通安全設施工程工程結算明細	1 本	
				100 年度甲仙段轄內災害路段交通安全設施新設工程施工品質計畫書	1 本	
				甲仙工務段 99 年度預約性轄內省道交通安全設施工程相關公文	1 本	
				高雄工務段 100 年省道預約第 1 期交通安全設施工程標單及契約書	1 本	
				100 年度甲仙工務段轄內災害路段交通安全新設工程相關公文	1 本	
				甲仙段 100 年度預約性轄內省道交通安全設施整修工程單價分析表	1 本	

				弘宮公司負責人曾0章 筆記本	1本	
				宏宮公司100年收支日 記簿	2本	
				宏宮公司100年記事本	1本	

# 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